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仅供内部审核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6
十二、其他说明.....	26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6
(二) 其他.....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是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环境保护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二是负责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三是负责落实全县减排目标。四是负责提出全县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五是负责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六是负责全县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七是负责全县生态保护的监督管理。八是负责全县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九是负责全县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十是负责推进环境保护科技发展。十一是开展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交流工作，提出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环境保护国际条约的履约，参与处理涉外环境保护事务。十二是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十三是承办上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按照三定方案规定：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是晋城市生态环境局的派出单位，与泽州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实行“局队合一”体制，为正科级。内设11个科室，分别为局办公室、党建办公室、财务科、综合科、大气环境科、水环境科、土壤生态科、政策法规科、安全应急科、环委办、环境信息与监控中心；1个下属单位为泽州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21.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721.08	3721.08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47.97		47.97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21.08	本年支出合计	3769.06	3721.08	47.97
上年结转	47.97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769.06	支出总计	3769.06	3721.08	47.97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721.08	3721.08					47.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21.08	3721.08					
21103	污染防治	3721.08	3721.08					
2110302	水体	3721.08	3721.08					
229	其他支出							47.9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7.97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7.97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769.06		3769.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21.08		3721.08
21103	污染防治	3721.08		3721.08
2110302	水体	3721.08		3721.08
229	其他支出	47.97		47.9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7.97		47.97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7.97		47.97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21.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721.08	3721.08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47.97		47.97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21.08	本年支出合计	3769.06	3721.08	47.97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7.97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7.9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769.06	支出总计	3769.06	3721.08	47.97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721.08		3721.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21.08		3721.08
21103	污染防治	3721.08		3721.08
2110302	水体	3721.08		3721.0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3721.08	3721.08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3721.08	3721.08				
泽州县大箕镇闭坑硫铁矿老窑水污染防控与修复治理项目	200.00	200.00				
丹河流域泽州段巴公河旁路净化人工湿地工程	500.00	500.00				
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泽州境内)	2211.08	2211.08				
泽州县丹河湿地建设运营有限公司2024年背荫湿地运维费	300.00	300.00				
千人供水工程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分报告经费	110.00	110.00				
北石店河背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	200.00	200.00				
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200.00	200.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47.97		47.97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47.97		47.97	
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47.97		47.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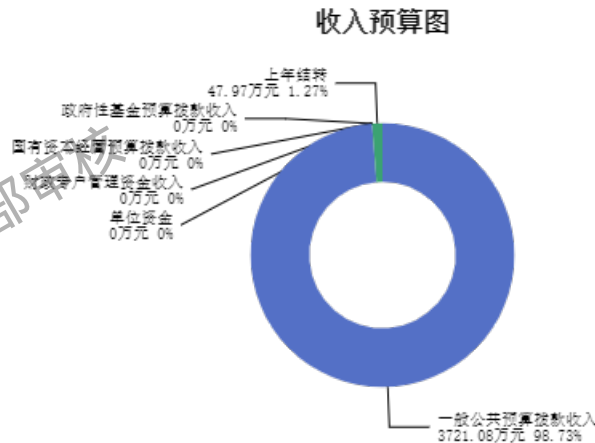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预算收入总计3,769.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721.08万元，上年结转47.97万元，比上年减少6262.37万元，下降62.43%，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拨入丹河、巴公河、薛庄湿地运维费1015.28万元、拨入薛庄湿地、背荫湿地工程款2388.74万元、拨入上年结转中央资金2680.91、拨入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1000万元。；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3,769.06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721.08万元，上年结转47.97万元，比上年减少6262.37万元，下降62.43%，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拨入丹河、巴公河、薛庄湿地运维费1015.28万元、拨入薛庄湿地、背荫湿地工程款2388.74万元、拨入上年结转中央资金2680.91、拨入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1000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预算收入3,769.0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21.08万元，占98.7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47.97万元，占1.2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支出预算3769.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3769.06万元，占10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769.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21.0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47.97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721.0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7.97万元。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3,721.08万元、其他支出47.97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721.08万元，比上年减少15126.05万元，下降80.26%。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721.0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3,721.08万元，占100.00%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无；

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无。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0.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3721.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721.08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0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部门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7个，共计金额3,721.08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7个，涉及金额3,721.08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7个，涉及项目金额3,721.08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7个，涉及项目金额3,721.08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北石店河背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改善丹河水系水质,根据泽发改资请【2021】第49号项目资金拨付请示县长批示,拨付环保局资金用于北石店河背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项目经泽审发【2020】169号文件批复,总投资9561万元,财审金额9100万元。年处理规模2.6万m ³ /d,建设内容为建设垂直潜流人工湿地,表流湿地主体工程及附属设施等工程。截止2023年底,该项目已全部完工,垂直流、表面流已完工并通水试运行。2024年主要工作为:项目验收,决算,审计。现共拨付专项资金5500万元,目前仍需360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发改资请【2021】第49号项目资金拨付请示县长批示,拨付环保局资金用于北石店河背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项目经泽审发【2020】169号文件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响应国家乡村振兴的战略需要,响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高质量发展战略需要,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高农村居民生活水平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我单位开展实施建设,通过项目申报、发改审批,财政批复预算,根据预算批复按项目分类招标,保证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项目建设方案进行实施,2024年资金下达后,根据资金额度,拨付所有应付二类费用及部分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为2023年北石店河背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基本完工,支付总投资9561万元,达到建设完成垂直潜流人工湿地,表流湿地主体工程及附属设施等工程,湿地年处理规模2.6万m ³ /d。				年度目标为2023年北石店河背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基本完工,支付总投资9561万元,达到建设完成垂直潜流人工湿地,表流湿地主体工程及附属设施等工程,湿地年处理规模2.6万m ³ /d。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每天处理总量		≥2.6万m ³ /d		数量指标		污水每天处理总量		≥2.6万m ³ /d	
				质量指标		北石店河背荫生态湿地水		100%		质量指标		北石店河背荫生		100%	
				时效指标		保证水质净化时效性		12个月		时效指标		保证水质净化时		12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91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9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背荫湿地出水水质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背荫湿地出水水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418254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泽行审发【2023】15号关于申请批复《晋城市泽州县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的函》、晋财综【2022】72号山西省关于提请下达2023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用于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中央资金总拨款1000万元。项目为县级配套资金380.56万元。2023年用于建设化粪池3座、建设污水主管总长11381米。建设周期为2023年4月至2024年4月。						
立项依据	根据泽行审发【2023】15号关于申请批复《晋城市泽州县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响应国家乡村振兴的战略需要,响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高质量发展战略需要,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高农村居民生活水平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生态土壤科负责,根据泽行审发【2023】15号关于申请批复《晋城市泽州县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的函》、2023年用于建设化粪池3座、建设污水主管总长11381米。完成泽州县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用于完成泽州县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建设化粪池3座,建设污水主管总长11381米。建设周期2023年4月-2024年4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用于完成泽州县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建设化粪池3座、建设污水主管总长11381米。建设周期2023年4月-2024年4月。			2023年用于完成泽州县大箕镇申匠村巴公镇三村双王庄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建设化粪池3座、建设污水主管总长11381米。建设周期2023年4月-2024年4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污水主管及支管长	≥9000米	数量指标	建设污水主管	≥9000米
			修建化粪池数量	3座		修建化粪池数量	3座
			受益人数	≥4000人		直接受益人数	≥4000人
		质量指标	项目规划编制完整性、合	100%	质量指标	项目规划编制完	100%
			污水处理率	≥85%		污水处理率	≥8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4个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4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1380.56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1380.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带动社会资本的投入	有效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带动社会资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水质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治	水质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418344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流域泽州段巴公河旁路净化人工湿地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用于巴公河旁路净化人工湿地,工程总面积约15万平方米,包括垂直流湿地80000平方米,表面流湿地12000平方米。本项目总投资11891.8万元,其中:直接工程费用9920.65万元,工程其它费用1090.28万元,预备费880.87万元,计划申请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8324.26万元(占总投资的70%),直接费用不足部分,工程其他建设费以及预备费等均由地方配套,累计配套3567.54万元。项目建成后的运行维护费用217.4万元/年由泽州县财政承担。							
立项依据		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丹河流域泽州段巴公河旁路净化人工湿地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泽行审发(2023)160号 批复我单位“申报丹河流域泽州段巴公河旁路净化人工湿地工程”项目总投资11891.8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9920.6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90.28万元,基本预备费880.87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促进晋城市考核断面及省考青天河断面水质稳定的需要;2、保障凤栖湖水质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组织实施,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主管领导为局班子成员贺万兴负责,承办科室为水环境科,制定了相关的项目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4月开工,2025年3月底完成,其中2024年1月-2024年3月为前期准备时间,2024年4月-2025年3月为工程建设期,2025年4月进入工程验收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巴公河流域生态环境,保障北焦庄市考核断面及青天河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本项目选取巴公河,属于丹河一级支流。巴公河上游来水7万m ³ /d,已建薛庄生态湿地日处理量为6.5万m ³ /d,出水为出水水质为:COD≤60mg/L;NH ₃ -N≤3.5mg/L;TP≤0.60mg/L,达不到地表水IV类标准;已建巴公河人工湿地日处理量为3万m ³ /d,出水水质为IV类,还有4万m ³ /d的来水未达到地表水IV类标准。针对仍有处理效能不足的4万m ³ /d来水,加之近年来晋城市为改善丹河流域水生态环境,对巴公河及下游丹河水环境保护提出更高要求,需新建巴公河进行旁路净化人工湿地建设,提升其水质,助力巴公河下游北焦庄市考核断面及青天河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改善巴公河流域生态环境,保障北焦庄市考核断面及青天河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本项目选取巴公河,属于丹河一级支流。巴公河上游来水7万m ³ /d,已建薛庄生态湿地日处理量为6.5万m ³ /d,出水为出水水质为:COD≤60mg/L;NH ₃ -N≤3.5mg/L;TP≤0.60mg/L,达不到地表水IV类标准;已建巴公河人工湿地日处理量为3万m ³ /d,出水水质为IV类,还有4万m ³ /d的来水未达到地表水IV类标准。针对仍有处理效能不足的4万m ³ /d来水,加之近年来晋城市为改善丹河流域水生态环境,对巴公河及下游丹河水环境保护提出更高要求,需新建巴公河进行旁路净化人工湿地建设,提升其水质,助力巴公河下游北焦庄市考核断面及青天河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巴公河旁路湿地	9.2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巴公河旁路湿地	9.2万平方米	
			工程占地面积	15万平方米			工程占地面积	15万平方米	
			水处理能力	4万立方米/d			水处理能力	4万立方米/d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水质达标率	100%			水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5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费用	<217.4万元		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费用	<217.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20人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20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815345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泽州境内)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110,840	年度资金总额:	22,110,8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110,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110,8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泽财发【2021】5号文件及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泽州县境内)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要求,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2021年开始建设,2023年项目投入使用。项目2024年用于泽州县政府承担的运营维护费用4088.79万元。具体包括泽州县范围内27座生活污水处理站总建设规模4650m ³ /d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运营服务工作,污水治理站及相关附属设施(建筑物、设备、公共及辅助用房、变配电),污水管网总长度约473.93km,及相关配套设施(污水主管网、支管网、接户管、检查井)的维护。							
立项依据	根据泽财发【2021】5号文件及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泽州县境内)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要求,该项目合作期为22年,建设期两年,运营期20年,项目建设完工验收合格投入运营后,泽州县财政在运营期内每年支付相应的运营补贴,根据“泽州县政府支出责任表”测算的费用清单,泽州县政府运营第一年需支付运营维护费4088.79万元,2023年已预算未使用资金2500万元,2024年年初预算财政安排资金450.11万元,剩余资金由我单位申请追加。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进一步规范污水处理行业市场运行,提高政府参与效率,促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完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体系。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负责,根据泽财发【2021】5号文件及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泽州县境内)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要求。泽州县政府承担项目工程建设、贷款利息及运行维护的费用4088.79万元用于PPP项目2024年度政府融资部分。建设期泽州县政府融资本金1447.14万元,占资本金出资的4.84%。							
项目实施计划	2021.10-2023.12项目建设期;2024.1-2043.10项目进入运营期。运营期计划为项目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运营,符合国家和山西省及行业主管部门涉及的运营、维护、服务质量的相关标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设期:完成新建污水处理站27座,总建设规模为4650m ³ /d(其中1000m ³ /d污水处理站1座、300m ³ /d污水处理站2座、250m ³ /d污水处理站1座、200m ³ /d污水处理站2座、150m ³ /d污水处理站6座、100m ³ /d污水处理站15座);污水管网建设总长度约为473.93km,其中主管网管径为DN200~DN400,长度约266.61km(含dn110压力管),接户管管径为dn160,管长约207.32km,检查井14324个,加压泵站21座。运营期:项目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运营,符合国家和山西省及行业主管部门涉及的运营、维护、服务质量的相关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泽州县范围内生活污水处理站	27座	数量指标	泽州县范围内生活污水处理站	27座	
			污水管网总长度	≤473.93KM		污水管网总长度	≤473.93KM	
			污水处理站总建设规模	4650立方米/d		污水处理站总建设规模	4650立方米/d	
		质量指标	泽州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80%	质量指标	泽州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80%	
	时效指标	项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时	全年	时效指标	项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时	全年		
	成本指标	泽州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4088.79万元	成本指标	泽州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4088.7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能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能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提高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提高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815440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千人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地划分报告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严格按照《饮用水水源地划分技术规范》(HJ338-2018)要求,遵循“能划则划、科学界定、有效管理”的原则,科学划分千人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地并报市级人民政府批复。									
立项依据		晋城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全市农村饮用水水源地划分工作的通知》(晋市水防办函〔2023〕46号)《三、扎实推进农村饮用水水源地划分和规范化建设工作。按照《山西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二条“乡(镇)、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划定由所在县(市、区)人民政府提出划定方案,由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受省人民政府委托进行批准”的规定,各县(市、区)要尽快完成编制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并上报至晋城市政府审批备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全县农村饮用水水源地安全 完成千人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地划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政府采购计划要求,对项目进行备案,通过公开招标形式,由第三方中标公司按中标价要求签订合同,按合同分期支付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政府采购计划要求,对项目进行备案,通过公开招标形式,由第三方中标公司按中标价要求签订合同,按合同分期支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9月完成千人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地划分。				2024年9月完成千人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地划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	1套	数量指标	饮用水源地水质	1套				
			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划分	1套		饮用水源地保护	1套				
		质量指标	通过专家评审并备案	100%	质量指标	通过专家评审并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32.2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3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人民群众饮水安全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人民群众饮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水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饮用水水源地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810033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丹河湿地建设运营有限公司2024年青荫湿地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北石店河青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位于北石店污水处理厂与北石店河之间,设计处理规模为2.6万m ³ /d;占地面积10万m ² ,采用“垂直潜流人工湿地+表面流人工湿地”的主体工艺路线。本项目主要负责青荫生态湿地的运行维护工作,保障湿地的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1、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泽州县北石店河青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项目建设书的批复》(泽行审发【2020】27号);2、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泽州县北石店河青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泽行审发【2020】52号);3、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泽州县北石店河青荫生态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泽行审发【2020】16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青荫湿地的正常运行,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青荫湿地项目运行管理部门,主要设立办公室、运维、水质化验等部门对青荫湿地的运行进行日常管理,并按维护标准进行维护运行,按运维要求进行验收,保障青荫湿地的正常运行和水质的稳定达标。主要工作职责和内容:1、绿化养护及环境卫生等的日常维护;2、对5.2万m ² 垂直流湿地植物维护收割,2.4万m ² 表面流湿地植物维护打捞;3、对出水口在线监测设备的日常维护。						
项目实施计划	1、绿化养护及环境卫生等的日常维护;2、每年对垂直流湿地植物维护、收割,表面流湿地植物维护、收割、打捞;3、出水口在线监测设备的日常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青荫湿地的正常运行,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保障青荫湿地的正常运行,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占地面积	10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项目占地面积	10万平方米
			垂直流湿地运维面积	5.2万平方米		垂直流湿地运维	5.2万平方米
			表面流湿地运维面积	2.4万平方米		表面流湿地运维	2.4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	≥95%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到《	≥95%
			垂直流湿地运维时间	12月		垂直流湿地运维	12月
			表面流湿地运维时间	12月		表面流湿地运维	12月
			水质检测时间	12月		水质检测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运行维护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运行维护时间	12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湿地生态环境(绿化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湿地生态环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青荫湿地出水水质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青荫湿地出水水	改善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环境质量的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911224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3辆，实有2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5145.19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